

CSSCI来源期刊(集刊类)



杨国荣 主编

规范性问题和中西哲学

GUIFANXING WENTI HE ZHONGXI ZHIXUE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现代思想文化研究所 编

思想与文化

第二十三辑

Thought & Culture No.23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思想与文化 第二十三辑

Thought & Culture No.23

杨国荣 主编

规范性问题和中西哲学

GUIFANXING WENTI HE ZHONGXI ZHIXUE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现代思想文化研究所 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思想与文化. 第二十三辑, 规范性问题和中西哲学/杨国荣主编. —上海: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9

ISBN 978-7-5675-8509-6

I. ①思… II. ①杨… III. ①社会科学—文集
IV. ①C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9)第 084700 号

规范性问题和中西哲学

思想与文化(第二十三辑)

主 编 杨国荣
执行主编 郁振华
项目编辑 唐 铭
特约审读 史 华
装帧设计 刘怡霖

出版发行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社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 邮编 200062
网 址 www.ecnupress.com.cn
电 话 021-60821666 行政传真 021-62572105
客服电话 021-62865537 门市(邮购)电话 021-62869887
地 址 上海市中山北路 3663 号华东师范大学校内先锋路口
网 店 <http://hdsdcbs.tmall.com>

印 刷 者 北京虎彩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开 本 787×1092 16 开
印 张 26
字 数 422 千字
版 次 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1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675-8509-6/C·261
定 价 68.00 元

出 版 人 王 焰

(如发现本版图书有印订质量问题, 请寄回本社客服中心调换或电话 021-62865537 联系)



华东师范大学中国现代思想文化研究所 主办

主 编：杨国荣

副 主 编：陈卫平 王家范

执行主编：郁振华

学术委员会(以姓氏拼音为序)

陈思和 葛兆光 黄 勇

茅海建 王论跃 王中江

目 录

规范性与中西哲学

郑宇健：阐释的悖论、隐含的规范性和人性：从比较哲学的视角重审意志薄弱问题 / 1

[德]罗哲海：“天人合一”：现实抑或神话？ / 26

张鹏骞：论伽达默尔的“对话”概念 / 41

黄家光：经验与语言

——以罗蒂和舒斯特曼为中心对实用主义美学的一个考察 / 64

安 谧：金岳霖对休谟问题的回应的再思考

——与陈波和崔治忠商榷 / 78

何松旭：从性情、道器到体用

——中国现代化的一项“未竟事业” / 93

儒家伦理

黄 勇：美德是否可教，如何教？ / 106

[美]艾文贺：儒家的自我修养与孟子的扩充概念 / 128

宋 健：典范为美德与规则筑桥

——试论儒学对当代伦理学的一个贡献 / 151

旧学新知

丁 耘：《庄子·天下》中的“齐物”问题 / 163

王英娜：庄子“卮言”新考 / 175

张高宇：论《人间词话》中作为诗人与世界相互生成的“境界” / 192

多维的历史研究

陈成吒：论国学观念的历史与重筑

——以中西学术话语权之争及其得失为中心 / 211

刘雅君：南朝太子詹事与皇权政治 / 231

唐 艳：司马迁、班固历史创作的情感构建及其解读
边际

——《史记》《汉书》“董仲舒传”叙述方式异
同的哲学分析 / 248

语言、逻辑和修辞

谢 一、张 震：“将来意义”的存在情态

——一项语言类型学的海德格尔式
考察 / 264

陈 灿：“意外考试悖论”辨析 / 277

赖玉英：“新亚里士多德主义”与当代修辞理论建设 / 292

佛理探讨

田 希：论唐君毅、牟宗三对《起信论》之不同诠释 / 307

方 强：律仪戒研究

——兼论菩萨戒与声闻戒的关系 / 323

学界观察

吴根友：当代中国哲学现状鸟瞰及其反思 / 346

随笔与书评

盛邦和：萨特与波伏娃 / 389

朱华华、吴晓番：中西文化之“相反而适相成”

——读沈清松《从利玛窦到海德格尔》 / 400

Contents

- Zheng Yujian**, Interpretational Paradox, Implicit Normativity,
and Human Nature: Revisiting Weakness of Will from a
Perspective of Comparative Philosophy / 1
- Heiner Roetz**, Chinese “Unity of Man and Nature”: Reality or
Myth? / 26
- Zhang Pengqian**, Question and Answer: On Gadamer’s Dialogue
Theory / 41
- Huang Jianguang**, Experience and Language: A Study of
Pragmatic Aesthetics Centered on Rorty and Schusterman /
64
- An Mi**, Rethinking Jin Yuelin’s Response to Hume’s Question /
78
- He Songxu**, From Xing-Qing, Dao-Qi, to Ti-Yong — Modernity
in China: An Unfinished Project / 93
- Huang Yong**, Can Virtue Be Taught and How? / 106
- Philip J. Ivanhoe**, Confucian Self Cultivation and Mengzi’s
Notion of Extension / 128
- Song Jian**, Model: Virtues and Rules — A Possible Contribution
of Confucianism in Contemporary Ethics / 151
- Ding Yun**, The Question of Making all Things Equal in the
Tianxia Chapter of *Zhuangzi* / 163
- Wang Yingna**, New Textual Research on “Changing Language
Form” of *Zhuangzi* / 175
- Zhang Gaoyu**, On the “State” as the Appropriation Mutually
Between Poets and the World in *Comments on Ci Poetry*
/ 192

- Chen Chengzha**, On the History and Reconstruction of the Concept of “GuoXue”: Dispute between Chinese and Western Academic Discourse and its Gains and Losses / 211
- Liu Yajun**, The Prince’s ZhanShi and Imperial Politics in the Southern Dynasties / 231
- Tang Yan**, Emotional Construction and Interpretation Margin of Sima Qian and Ban Gu’s Historical Creation: A Philosophical Analysis of Similarities and Differences in the way of Narration of Dong Zhongshu’s Biography in *Historical Records* and *Han Shu* / 248
- Xie Yi, Zhang Zhen**, Being’s Disclosedness of “Future Meaning”: A Heideggerian Study of Linguistic Typology / 264
- Chen Can**, On the “Unexpected Examination Paradox” / 277
- Lai Yuying**, “Neo-Aristotelianism” and the Theorization of Contemporary Rhetoric / 292
- Tian Xi**, The Inner Perception and the Appearance of Assumption: The Differences between Tang Junyi’s and Mou Zongsan’s Explanations about *The Awakening of Faith Sutra* / 307
- Fang Qiang**, Study on Samvara-sīla, also on the Relation between Bodhisattva Precept and Śrāvaka Precept / 323
- Wu Genyou**, An Overview of Contemporary Chinese Philosophy and Its Reflection / 346
- Sheng Banghe**, Sartre and Beauvoir / 389
- Zhu Huahua, Wu Xiaofan**, The “Coincidentia Oppositorum” of Chinese and Western Culture: Review of *From Ricci to Heidegger* / 400

阐释的悖论、隐含的规范性和人性： 从比较哲学的视角重审意志薄弱问题^{*}

郑宇健 著 文 杰 译^{**}

〔摘 要〕 本文从一个比较哲学的新视角出发，结合对戴维森广受忽视的非理性悖论的关注，批判性地介入了古老而又备受争议的意志薄弱问题的大量现存工作。它旨在揭示批判性阐释观的描述性方面和规范性方面的相互作用，以及揭示当成真和做成真之间的一种特殊关系，这种特殊关系的揭示有助于解释柏拉图原则和孟子的某些范例原则的描述性外衣之非偶然性。同样地，它也阐明了动态规范性的一种确定的隐含类型的某种整体图像，比如，它明显可运用于孟子、

* 本文原文为英文(题为“Interpretational Paradox, Implicit Normativity, and Human Nature: Revisiting Weakness of Will from a Perspective of Comparative Philosophy”),刊于学术期刊 *Dao*, 见该刊 2017 年第 16 期第 145—163 页。本文被评为 *Dao* 2017 年年度最佳论文。在通读本文译稿时,郑宇健教授对译稿提出了宝贵的修改意见。另外,也要感谢上海交通大学哲学系助理教授黄远帆和华东师范大学哲学系黄家光博士对译稿提出的细致修改建议。

** 郑宇健(1962—),男,上海人,哲学博士,香港岭南大学哲学系副教授。研究方向涉及形上学、知识论、行动和心灵哲学之交叉领域,主要围绕人类理性或规范性的自然主义起源问题。文杰(1992—),男,安徽铜陵人,华东师范大学哲学系博士生,主要研究方向为英美知识论。

荀子关于人性问题的争论,但当代比较哲学仍较少地关注和阐述过这一图像。

【关键词】 意志薄弱;非理性悖论;批判性阐释;隐含的规范性

1. 关于意志薄弱(weakness of will)的实践问题和理论问题

在西方世界中,自苏格拉底以来,意志薄弱问题一直就为人们所津津乐道。苏格拉底对其可能性(《普罗泰戈拉》)的否定取决于这样一种观点:自愿地追求次一级的善并不是“出于人性”。而为完成这一否定,被称之为“柏拉图原则”(Plato Principle)的这样一条基本原则^①也表明,“无人愿意与其所知是最好者背道而驰”。在面对我们日常生活中诸多明显不能自制的行为(incontinent acts)时,这一原则仍能真正成立吗?人们可能会认为,该原则太强了或者太脱离实际了,以致难以在实践领域相信或坚守该原则,这里典型地涉及各种各样的驱动性因素,很可能涉及不受控制的本性(unruly nature)产生的因果力。

举例来说,约翰·塞尔(John Searle)想要拒斥(实践)理性的经典模式,戴维森的行动因果论(causal theory of action)是这一经典模式的当代代表,塞尔则通过断言一个行动的心理前件和行动的实现之间存在一个本质上的因果间隙(causal gap)来进行拒斥。弗雷泽和王启义(Fraser and Wong)在理解“性格懦弱”(character weakness)这个问题的本质及其独特的解决方案的语境下,运用了塞尔的这一批判和他关于“背景”(Background)的观点。^②然而,在向弗雷泽和王启义作出大量正面回应的同时,塞尔也表达了一些异议,即不认同他们在处理意志薄弱问题时对中西之分做出的刻画:他们认为这种差异是解释非理性行动(irrational action)的理论问题与克服它的实践问题之间的差异。“我之所以认为这是有误导性的,是因为克服意志薄弱的问题在西方文化的传统道

① Donald Davidson, "Paradoxes of Irrationality," In *Philosophical Essays on Freud*, Richard Wollheim and James Hopkins (eds.),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2, p. 294.

② Chris Fraser and Wong Kai-yee, "Weakness of Will, the Background, and Chinese Thought," In *Searle's Philosophy and Chinese Philosophy*, Mou Bo (ed.), Leiden: Brill, 2008.

德教育中也十分重要,这与其他文化是非常接近的。”^①

对这一主张本身是否为真在此不做讨论,我想指出的是,尽管从一个更大的比较视角来看,西方世界(尤其是当代的分析传统)普遍的哲学取向更多地偏于(现代科学范式背景中的)理论解释,但这不仅会激发技术层面的发展,而且也会在科学自然主义框架内典型地或不可避免地导致对传统观点或议题的挑战。例如,用塞尔自己关于“间隙”的观点来看一个普通人的问题:“为什么在我的深思熟虑与我后续的决定或意图之间存在这样一个难以避免的间隙?”除非人们对分析哲学的当代面貌比较熟悉,否则人们此时此刻会感到一头雾水。可以说分析哲学涉及到的一项主要研究纲领是,将我们熟悉的规范性观点(比如理由、规则,或者内容)关联到(又甚至是还原到)物理主义或自然主义的观点。就此而言,上述塞尔对所谓的经典理性模式的拒斥,只是在一个共享的解释框架的整体中,围绕一个特定论点而展开的某种内部争论(这里指戴维森的因果充分性论点,即一个人根据自身的最佳判断做出随后的行动^②)。

因此,不必诧异,人们可以很容易地辨识出意志薄弱问题的传统路径(东方的或西方的)和科学驱动下的自然主义路径(比如,那些依赖于理由与行动的因果性理论观点的路径)之间的显著差异。辨明这些差异并不是本文之意。^③ 我不打算评价每一条进路的功与过。我想在此做一番追索的是,在意志薄弱问题的理论进路和实践进路之下潜存着一个隐含的规范性维度——“隐含”(implicit)在这里的意思并不是指,道德教育或实践指导层面上的任何一种命令或指示的形式是否明晰。我将表明,儒家作为中国智识传统的一个主要代表,不仅对这样一种特殊的规范性之维不缺乏敏感性,而且长期以来一直在独特地运用它,尽管在事实上对描述性与规范性的清晰、明确的区分在现代西方哲学中也只是较为晚近的事。随后,我将仔细讨论戴维森提出的一个非理性悖论(paradox of irrationality)。

① John R. Searle, "Reply to Chris Fraser and Kai-ye Wong," In *Searle's Philosophy and Chinese Philosophy*, Mou Bo (ed.), Leiden: Brill, 2008, p. 335.

② Cf. Donald Davidson, "How is Weakness of the Will Possible?" In *Essays on Actions and Events*,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80.

③ 我并非在暗示,以某种有说服力的方式辨识这些凸显的(或许是深层次的)差异对于比较哲学而言是不重要的。与之相反,除非这些差异被恰当理解了,否则就谈不上富有成效的深入比较。

2. 意志薄弱的某些代表性观点所揭示的隐含的规范性形式

每个人都会觉得,一个人自愿的行动若违反他自身的最佳判断是十分奇怪的事,不过还是有可能出现无自制力的行动(*akratic actions*)。绝大多数人会视这种活动为非理性的,至少在一个较窄的、主观的意义上会这样看(即不论一个人的最佳判断是否在客观上是最佳的)。视某事物为非理性的,本身就包含着一种明晰的、可评估的规范性形式,可能同时也有某种更进一步的规范性意图去更正它。所以,关于理性/非理性的判断已经超出了纯粹的描述领域,或者至少部分地进入到了规范性之域。然而,关于所谓的无自制力行动案例的引人关注之处在于,作出判断的资料,或者有待解释之物绝非理论上中立的。即是说,对于任何所谓的无自制力现象的特定案例,似乎总是存在着一定的空间去根据某些背景性的理论或理性原则来进行重新描述或阐释。

按照黄勇教授所做的分类^①,起码存在着下述六种类型的行为,它们不同于严格的无自制力现象,但与它在某一或某些方面又很相似或易生混淆:(1)鲁莽(*recklessness*)或者无节制(*intemperance*);(2)冲动(*compulsion*);(3)虚伪(*hypocrisy*),指一个人做了他口头上说他不应该做的事;(4)无知(*ignorance*),例如,一位烟民不知道或者不是真正地相信吸烟是有害的;(5)疏忽(*negligence*)或者遗忘(*forgetfulness*),尽管在事实上,这个人应当知道,或者通常情况下知道,他正在做什么或者他是否应该去做那件事;(6)实质上的理性选择(*rational choice*),例如,一个人十分了解吸烟带来的长期的不良影响或危险,也知道吸烟带来的当下快适或刺激,他头脑清楚地选择了后者。这份清单尚未穷尽所有可能类型。^②

枚举它们(可能还包括其他行为)是为了表明,只要我们在区分所谓值得怀疑的无自制力现象的案例与这些部分地相似的不同现象/案例时感到困难,那

① Huang Yong, "How is Weakness of the Will not Possible? — CHENG Yi's Neo-Confucian Conception of Moral Knowledge," In *Education and Their Purposes*, Roger T. Ames and Peter D. Hershock (eds.),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8, pp. 439–440.

② 例如,我讨论了一种特殊类型的准理性(或者准非理性)行为,该行为与意志薄弱行为共享同一种潜在的因果性机制模式。

我们就没那么容易辨识,进而也没那么容易证明存在着一个严格意义上的无自制力行动的标准案例。因此,不足为怪,“一些古代哲学家主张,不仅不存在这种意义上的意志薄弱之人,而且意志薄弱本身也是完全不可能的。任何被认为是意志薄弱的案例只不过是上述六种现象之一的某种伪装罢了。因而,任何主张意志薄弱是可能的(甚至是现实的)人就有义务去证明它是如何可能的”^①。

不论这种证明的义务是否应该由在现象层面上断定而非否认意志薄弱的人(完全地)承担,有件事似乎是比较确定的:援引我们的常识直接断定或否认其可能性(好像每一个人在这样一种精微的或技术的概念区分中都应该共享一个信念)并不能令人满意。就此而言,塞尔几乎无权断言戴维森及那些追随戴维森的人明显有违常识,更不消说那些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服膺亚里士多德或苏格拉底的人。此外,为了公正地对待戴维森在意志薄弱方面所做的工作,人们应该承认,这些工作彰显了,在一个有关行动和理性的更为统一的理论中,去协调材料的描述和解释的融贯所可能涉及的丰富细节和义理。

就我正在某种深入、隐含的层次上揭示规范性类型这一当下目的而言,关注和强调下面这个极其重要的事实似乎是有决定性意义的:支持或排除意志薄弱(在熟悉的行为和不熟悉的行为之间存在一个几乎连续的光谱作为背景,这些行为所拥有的特征交织重叠或相似并立)本身就是一种规范的操作或要求(可能有,也可能没有明晰的理论动机或实践动机)。我将通过对戴维森非理性悖论的深入讨论,以及它与孟子思维方式所隐含的维度之间可能的联结来论证这一点。在此之前,我想对江欣燕和黄勇的相关工作稍作评论,我试图表明,他们各以其独特的方式揭示出(尽管不那么明显)同样的规范性层面。^②

首先,江欣燕的文章十分明确地将意志薄弱之可能性的问题归入一个假设,这个假设是指,在任何意向行动中都会涉及一个认知—欲求—行动(knowing—desiring—doing)的必然联结。正因为一些人认为这种联结是理所

① Huang Yong, “How is Weakness of the Will not Possible? — CHENG Yi’s Neo-Confucian Conception of Moral Knowledge,” p. 440.

② Jiang Xinyan, “What Kind of Knowledge does a Weak-willed Person Have? — A Comparative Study of Aristotle and the Cheng-Chu School,” *Philosophy East and West*, Vol. 50 No. 2 (2000): 242 – 253; Huang Yong, “How is Weakness of the Will not Possible? — CHENG Yi’s Neo-Confucian Conception of Moral Knowledge.”

当然的,所以一个人违反当下最佳判断的意向行动(实际发生或可能出现)对该联结的违背就会变得令人疑惑,因而需要做出某种特别的解释。接着,江欣燕似乎合理地论证了,亚里士多德和程朱学派对这一挑战有着类似的答案,他们都认为这一挑战是站得住脚的,因为他们都认同这一假设。他们回应该挑战的策略是,“去表明意志薄弱的能动者在不能自制的行动中真的不知道什么是最佳的”^①。

当然,沿着这条线索,现代哲学家可能会做进一步的区分,将上述必然联结的本质看作是广义逻辑性的,或将它看作是因果性的,后者是塞尔通过因果“间隙”观点所断然否认的。要求亚里士多德或程朱学派做出这一区分是不切实际的,或者说是合不合时宜的,尽管某种程度上说,它事实上引发了人们在意志薄弱问题上的当代争论,重燃了人们对这一问题的兴趣。然而,即使古代学者尚未做出这一区分,我们仍然有很好的理由认为,他们对认知—欲求—行动的必然联结的承认或默认是规范性的^②——很可能它是一种隐含的规范性形式,只不过其理论地位尚不明晰,以致对之未能进行有意识的反思。

第二,黄勇对新儒家程颐(1033—1107)和苏格拉底、亚里士多德就知行关系进行了精微而富有洞见的比较。前者对知行关系的关注引发了对知识的一个重要区分,即德性之知与见闻之知的区分(knowledge of/as virtue versus knowledge from seeing and hearing)。前一类型的知识在双重意义上是“内在的”:不像后一类型的知识产生自外部联系,它源自内部体验,仿佛顿悟(sudden enlightenment),因而可称其为“自得”(self-getting)^③;它也与出自它的行动有逻辑上的内在(即,蕴含性)关系^④。容我在此稍作评论。如果这种知识划分客观上成立,换言之,如果这种知识划分可独立于一个规定知识与行动之间须有内在关系的规范性原则——这一原则便可在无经验证据的情况下从概念上排除无自制力现象的可能性,那么这一区分就一定能够在从表面上无自

① Jiang Xinyan, “What Kind of Knowledge does a Weak-willed Person Have? — A Comparative Study of Aristotle and the Cheng-zhu School,” p. 242.

② 在此,我所使用的“规范性联结”不能与较狭义的逻辑联结等而视之。两者的不同在于,前者而非后者是与所谓的因果间隙观点相容的。

③ Huang Yong, “How is Weakness of the Will not Possible? — CHENG Yi's Neo-Confucian of Moral Knowledge,” p. 446.

④ Ibid. p. 444.

制力的行为中筛选出那些严格的无自制力的行为方面作出有效解释,也一定能够在借德性之知的独立存在而对严格的无自制力行为之不可能性进行辩护方面起到关键作用。但问题正在于,这是一个很大的“如果”,我本人暂时不想在这一点上草草定论。

尽管德性之知作为一种理想的知识类型(例如,知道如何做)是广受认可的,或者说这种知识的规范性原则及其对行动的指导力是广被接受的,但这仍不等于说,在现实生活的任何时刻缺乏这种品质本位的(character-based)德性之知就绝不是实践判断(根据这种判断,我们来评测无自制力行动);也不能等于已证明,德性之知是那些在不同程度上朝向有德性的知识状态迈进的人通常所具备或期待的。再者,对于许多无关道德的日常行为,其所含主观的、明确的最佳判断(及其何时被违反)似乎只牵涉最低限度的知性能力或理智德性,这与任何特定类型的实践行动关联都不大。换言之,程颐的新儒家标准可能是不太切合实际的或者要求过高的,以致它对于我们世俗生活中的一系列待选的非自制力行为的判定来说似乎是不必要的。

总的来说,虽然关于(实践)知识与行动之间的真正关系绝不是通过一个粗糙的定义方式或者一个武断的规定来完成的,这一点可以令人信服地得到证明,但是通过谈论知识类型去排除无自制力现象的一般性进路也正揭示出一个复杂的(sophisticated)规范性立场中的某种(隐含的或潜在的)承担。当我使用“复杂的”时候,我意在表明,在某种意义上,与这种复杂的立场相关联的任何描述性部分或基础都几乎不可能被简单证伪——无论何时某人对一个待定的无自制力行为给出声称的证据,持这种规范性立场的理论家总是可以诉诸这样一种策略,即将它(重新)描述或阐释为属于上述清单的某一种现象。对于这种可坚持的既定规范性立场,其实践功能和理论地位则需要做更为细致的检验和探索。

3. 戴维森的非理性悖论

实际上,在考虑有吸引力的、复杂的规范性立场时(这种规范性立场嵌入到关于意志薄弱之类的非理性行为的整个解释任务中),戴维森做了下述评论:

没有理论可以完全逃避的非理性的底层悖论是这样的：如果我们把它解释得太好(too well),就会将其转变成理性的一种隐蔽的形式；但是，如果我们太轻易地把某种不一致归于行为主体，那么我们就等于放弃了为有效诊断任何非理性所必需的(行为主体的)理性背景，从而使我们理性批判的能力大打折扣。^①

一些理论家试图为意志薄弱问题和它具有的理性问题提供一个充分的解释，但是他们大都未能充分领会这一评论的内蕴之意。我相信其中有些东西对于理解严格的无自制力现象或主观非理性行为而产生的诸多明显困惑尤为重要。这一欠缺在一定程度上似乎应归咎于这样一个事实：戴维森本人并没有详细阐明这一评论在何种意义上揭示了一个真正的悖论，以及这一评论如何关联到他的行动理论和阐释理论中的其他重要观点。

为了让我们对这个悖论有一个基本了解，我在这里先做个初步的评论。显然，在解释融贯性/不融贯性，可理解性/不可理解性，以及非理性的辨识之间有着某种一般性的关系。第一，在现象描述的同层面上不融贯性引起不可理解性(例如，社会或心理层面的，这与物理层面相对)。即是说，当我们将一个确定的行动甄别为非理性的时候，并不一定意味着该行动在其物理性质方面是不可理解的。比如，我们可以理解为什么有人吸烟，尽管早些时候他曾下定决心要戒烟，我们会认为他是非理性的，因为他一如既往地吸烟。为了进行甄别或批判，我们不必知道潜在的因果机制的精确细节。我们关于非理性的判断可以简单地是我们对某些行为所采取的先定规范性立场的一种表达。在每一个可能的描述或解释层面上，非理性与悖论性之间在不可理解这一点上似乎并无必然联系。

第二，非理性乃理性之殿内部的一个失败。^② 即是说，如果一个人从不进行任何相关的推理，他就不可能被判定为非理性；我们至多只能称他为无理性(nonrational)。尽管非理性不能完全落在理性的疆界之外，但也不能完全落于其内。“完全在内”意味着，被推定的非理性行为中涉及的一切元素皆有一个或

① Donald Davidson, "Paradoxes of Irrationality," p. 303.

② Ibid. p. 289.

显或隐的合理解释,这种合理的解释看起来是如此之好,以至于会“将其转变成理性的一种隐蔽的形式”;或者换句话说,能动者他自己可能会运用这种合理解释去辩护其按外在标准显得不理性的行为。

第三,“不能自制的特殊之处在于,行为者不能理解他自身:他在自己的意向行为中发现某种荒唐难解的东西”。^① 这一刻画所呈现出的挑战是,我们如何在对某类非理性行为给出一种圆满解释的同时不因此而把它们变成“主观上合理的”——也就是说,从能动者自身的角度来看,即便有此解释,他的行动也仍然是非理性的。所以,该行为中必须有某种至少部分地落于理性范围之外的东西使之成为非理性。换言之,在非理性行动的内核之中,一定会包含一个理性(即运用理由)的成分和一个无理性(亦即理由之外的支配)的成分,二者任缺一我们都将难以拥有非理性。

当戴维森开始采用一种有关心智区域的分隔模型并声称理性不具备跨域性司法权力时,他似乎就在遵循上述思路。^② 然而,一些理论家试图指出,戴维森将不能自制的行为与他关于推理和行动之间关系的原理进行调和的做法是不成功的^③,并且太唯智主义了^④。然而,这些批评者并未触及非理性悖论这一内核。^⑤ 这里的问题是:当一个人试图去辨识非理性时,悖论处于何处?

构成戴维森式非理性悖论的双角可重述如下:其一,如果我们对于意志薄弱如何产生解释得太好——即是说,如果我们在因果上和心智上找到了一个对

① Donald Davidson, “How is Weakness of the Will Possible?” p. 113.

② Donald Davidson, “Deception and Division,” In *The Multiple Self*, Jon Elster (ed.),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6.

③ 例如,参见 Joseph Margolis, “Rationality and Weakness of Will,” *Journal of Chinese Philosophy*, 8 (1981): 9-27.

④ 例如,参见 Kirk Robinson, “Reason, Desire, and Weakness of Will,” *American Philosophical Quarterly*, 28(1991): 295-296; Robert Audi, “Weakness of Will and Rational Action,” *Australasian Journal of Philosophy*, 68(1990): 276-281。相反,罗伯特·奥迪(Robert Audi)提出了一个更宽泛的、整体性的和非理智主义的理性行动概念。

⑤ 我在一定程度上触及这个悖论,采用的方法是,使用一个动态的超微观经济模型(a dynamic pico-economic model)去解释产生不能自制现象的因果机制,以及解释一个人对其自身进行非理性批判而形成/保持的判断。(参见 Yujian Zheng, “Akrasia, Picoeconomics, and a Rational Reconstruction of Judgment Formation in Dynamic Choice,” *Philosophical Studies*, 104(2001): 227-251。)我尚未察觉到其他学者对戴维森悖论所产生的兴趣和足够重视。